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優先股))

公告  
董事會決議

本行於2020年10月30日在北京以現場表決方式召開2020年第七次董事會會議，會議通知於2020年10月16日通過書面及電子郵件方式送達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監事。會議應出席董事15名，親自出席董事14名。副董事長、行長王江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會議，委託董事長劉連舸先生代為出席並表決。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會議由董事長劉連舸先生主持，出席會議的董事審議並以記名方式投票表決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中國銀行2020年第三季度報告

贊成：15      反對：0      棄權：0

詳情請查閱本行同日刊登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boc.cn](http://www.boc.cn))的中國銀行2020年第三季度報告。

## 二、中國銀行第二期境外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

贊成：15      反對：0      棄權：0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獨立意見：同意。

批准本行於2021年3月4日按照發行條款以美元支付第二期境外優先股股息，股息率3.6%，派息規模折合人民幣約7.7億元。

## 三、聘任趙蓉女士為本行業務管理總監

贊成：15      反對：0      棄權：0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獨立意見：同意。

趙蓉女士擔任本行業務管理總監的任職資格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趙蓉女士的簡歷如下：

趙蓉女士出生於1971年，1998年加入本行。2015年11月起任本行上海市分行行長，2014年7月起任上海人民幣交易業務總部常務副總裁。2009年10月至2014年3月擔任本行辦公室主任、新聞發言人。此前曾先後擔任本行辦公室副主任、個人金融部營銷總監、個人金融總部副總經理(財富管理)。1998年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 四、聘任陳懷宇先生為本行海外業務總監

贊成：15      反對：0      棄權：0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獨立意見：同意。

陳懷宇先生擔任本行海外業務總監的任職資格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陳懷宇先生的簡歷如下：

陳懷宇先生出生於1970年，1997年加入本行。2017年11月起任本行悉尼分行行長、中國銀行(澳大利亞)有限公司董事、中國銀行(新西蘭)有限公司董事。此前曾先後擔任本行廣東省分行行長助理兼信貸風險總監，中國銀行(匈牙利)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執行董事，本行匈牙利分行行長。1992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學院，1999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0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劉連舸、王江、王緯、林景臻、趙杰\*、肖立紅\*、汪小亞\*、張建剛\*、陳劍波\*、汪昌雲#、趙安吉#、姜國華#、廖長江#、陳春花#、崔世平#。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